

# 红河州屏边县新现镇底咪村底咪国土综合整治（补充耕地）项目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招标项目“红河州屏边县新现镇底咪村底咪国土综合整治（补充耕地）项目”已由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红自然资修复（2024）22号文件批复，项目业主为屏边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建设资金来自公共预算。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投标人提出投标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红河州屏边县新现镇底咪村底咪国土综合整治（补充耕地）项目

2.2 项目编号：WMZB-24052

2.3 建设规模：项目区共涉及两个片区，总面积 33.3733 公顷。主要工程内容有：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

2.4 建设内容：（一）**土地平整工程**：项目区土地平整面积 15.8396 公顷（一片区 5.3372 公顷、二片区 10.5024 公顷），表土剥离面积 15.1801 公顷（一片区 5.0770 公顷、二片区 10.1031 公顷），剥离土方量 45540.30m<sup>3</sup>（一片区 15231.00m<sup>3</sup>、二片区 30309.30m<sup>3</sup>）；平整土方开挖 22886.94m<sup>3</sup>（一片区 6331.08m<sup>3</sup>、二片区 16555.86m<sup>3</sup>）；平整石方开挖面积 0.6293 公顷（一片区 0.2602 公顷、二片区 0.3691 公顷），平整石方开挖 2273.55m<sup>3</sup>（一片区 864.03m<sup>3</sup>、二片区 1409.52m<sup>3</sup>）；清理石渣 341.04m<sup>3</sup>（一片区 129.61m<sup>3</sup>、二片区 211.43m<sup>3</sup>）；客土回填面积 0.6293 公顷（一片区 0.2602 公顷、二片区 0.3691 公顷），客土回填量 3146.50m<sup>3</sup>（一片区 1301.00m<sup>3</sup>、二片区 1845.50m<sup>3</sup>）；干砌石坎 1662.31m<sup>3</sup>（一片区 659.68m<sup>3</sup>、二片区 1002.63m<sup>3</sup>）；地力培肥（商品有机肥）12.8123 公顷（一片区 4.5474 公顷、二片区 8.2649 公顷）。

（二）**灌溉与排水工程**：项目区规划取水坝 1 座（位于二片区）；规划干管 1 条，长 2679.70m（均为 DN125 镀锌钢管，位于二片区）；规划支管 1 条，长 1184.60m（均为 PE80 级 -SDR13.6-1.0Mpa-DN90mmPE 管，位于二片区）；规划毛管 3 条，长 559.00m（均为 PE80 级 -SDR13.6-1.0Mpa-DN75mmPE 管，位于二片区）；规划蓄水池 13 座（一片区 4 座、二片区 9 座），其中 500m<sup>3</sup>蓄水池 1 座（位于二片区）、200m<sup>3</sup>蓄水池 1 座（位于一片区）、100m<sup>3</sup>蓄水池 10 座（一片区 3 座 A 型、二片区 7 座 B 型）、50m<sup>3</sup>蓄水池 1 座（位于二片区）；规划农沟 4 条，长 3590.30m（一片区 2 条，长 1883.90m；二片区 2 条，长 1706.40m）；规划涵管 10 座（一片区 5 座、二片区 5 座），其中 A 型涵管 8 座（一片区 4 座、二片区 4 座），B 型涵管 2 座（一片区 1 座、二片区 1 座）；规划下田盖板 32 座（一片区 17 座、二片区 15 座）；规划阀门井 47 座（一片区 8 座、二片区 39 座）。

（三）**田间道路工程**：项目区规划改建生产路 2 条，总长 1141.00m（一片区 1 条，长 419.20m；

二片区 1 条，长 721.80m)；规划新建生产路 2 条，长 2469.60m (一片区 1 条，长 1473.90m；二片区 1 条，长 995.70m)；规划错车道 5 个 (一片区 3 个、二片区 2 个)；规划挡土墙 8 段，长 231.20m (一片区 3 段，长 84.60m；二片区 5 段，长 146.60m)。

2.5 建设地点：红河州屏边县新现镇底咪村民委员会境内。

2.6 标段划分：本工程不划分标段。

2.7 计划投资：527.1757 万元。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10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11 工期要求：365 日历天。

2.12 质量要求：土地平整工程符合《土地开发整理工程建设标准》(TD/T1012-2000)；灌溉与排水工程满足“灌得进、排得出”的原则，建设旱涝保收的灌溉与排水排灌体系；田间道路工程设计符合《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规划设计规范》(TD/T1012-2000)；达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工程要求投标人具备下列要求：

3.1 资质条件：(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2) 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1年—2023年)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提供经审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新注册企业要求提供情况说明，此项不作为废标条件)；

3.3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投标资格。

3.4 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3.5 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资格：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具备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且持有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近六个月社会保险缴费凭证或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其提供的身份证明，无在建项目。

3.6项目技术负责人资格：具有相关部门认定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提供近六个月社会保险缴费凭证或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其提供的身份证明；

3.7安全管理人员：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提供近六个月社会保险缴费凭证或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其提供的身份证明；

3.8其他要求：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2）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5月23日08:00至2024年05月29日18:00，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找到项目公告点击“我要投标”，确认投标成功后，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

4.2 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数字证书运维服务24小时客服热线：400-6727-666 工作日联系电话：0871-65385613）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6月25日09:00（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方式：投标人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系统内确认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并确认能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意事项：**投标人通过网上解密投标文件完成参与交易，原则上不再到交易中心现场参与开标。（网上解密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招标文件第九章）。

####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25日09:0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屏边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屏边县玉屏镇昆河路政务服务中心5楼）。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信息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